



PwC Vietnam NewsBrief

越南签署 MCAA 以交换CbCRs资讯

www.pwc.com/vn



前言

交换 CbCRs

2025 年 1 月 3 日，越南签署了多边税务行政互助公约进行税务资讯交换，简称为 MCAA CbCR。

在本新闻简报中，我们阐述了该信息对符合 CbCR 规则的越南公司和集团的影响。

CbCRs 交换

CbCRs 交换

MCAA CbCR 由 OECD 设计，旨在为各国提供一种直接的方式来表明他们将与哪些外国司法管辖区交换 CbCR。

此签署为越南与其他国家税务机关之间的 CbCRs 交换制定了重要基础。

任何签署了 MCAA CbCR 的司法管辖区都必须在初始交换发生时具备 (i) 必要的保护措施以维护所收资讯的机密性以及 (ii) 有效的交换系统所需的基础设施。

注意事项：

目前，越南税务机关正在努力完成这些要求，以正式进行双边 CbCR 交换。若有更多资讯，我们会及时更新。

有关在越南提交 CbCR 的规定将保持不变。位于越南的总部必须提交附录 IV，而总部位于海外的公司必须提交集团的 CbCR 的纸质版或通过电子税务系统提交电子档。

联系我们

胡志明市办公室:



陈以谦 Jerry Chen
执业会计师

jerry.chen@pwc.com



萧伯毅 Roy (Po-Yi) Hsiao
经理

po.yi.hsiao@pwc.com



河内办公室:



楼晶晶 Lou Jingjing
副总经理

+84 (24) 3946 2246 Ext: 3060
lou.jingjing@pwc.com



徐子轩 Dylan Hsu
副总经理

+84 (24) 3946 2246 Ext: 1511
hsu.dylan@pwc.com

